

襄垣县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 情况说明

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结合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现将 2023 年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和下一步工作计划说明如下：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不断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

制度建设。在顶层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不断完善下，在遵循上级出台政策的管理原则下，在上级制定制度框架指导下，结合我县工作实际，陆续制定出台了《襄垣县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襄财绩效〔2021〕1号）、《襄垣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襄财绩效〔2021〕2号）、《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襄财绩效〔2021〕4号）（转发）、《襄垣县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襄财预〔2022〕7号）、《襄垣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襄财预〔2022〕14号）、《襄垣县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襄财预〔2022〕15号）、《襄

垣县县级财政项目库管理规范》（襄财预〔2022〕11号）、《襄垣县规范第三方机构管理参与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建立分阶段成果报告制管理办法》（襄财预〔2022〕9号）、《襄垣县分行业分领域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襄财预〔2022〕19号）、《襄垣县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指引和业务操作规程》（襄财预〔2022〕20号）。

随着一系列预算绩效管理文件的印发，逐步形成了涵盖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个环节的闭环管理体系，夯实了绩效管理工作基础，为我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在制度建设和规范操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撑和业务指导。同时，要求各部门各单位研究制定适合本部门特点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制度，并要求把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和要求深度融入各项业务管理制度之中，贯穿预算资金管理全过程。目前，共有74个部门（单位）制定了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包括财政补助的承担社会公共事业职能的公益性企业，基本实现了部门制度建立全覆盖。

培训学习。针对业务提升、规范管理，我们依托预算编制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继续教育，结合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注重理论与业务相结合，业务与实操相结合，完成2批次，参训人员550余人次的集中培训，针对绩效目标申报、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开展了专题培训，确保学有所得、得有所用。在2023年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前期，我们还组织第三方机构、被评价

单位、财政相关业务股共计 80 余人，进行了评价前的专题培训。

动态信息。面对不断深入推进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们及时向市局报送工作动态、工作见解、具体做法等方面的管理信息共计 13 篇。

2、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按照《襄垣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要求：“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开展新出台重大政策和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财政部门要将绩效评估结果和预算评审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为进一步推进我县预算绩效管理“三全”体系建设，在出台针对新增重大项目 and 政策开展事前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基础上，与之配套出台了项目库管理办法，随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业务检验规则的不断健全，2023 年部门预算时，针对本级入库 500 万元以上项目，启动了事前绩效评价工作，在项目入库过程中必须要求项目单位提交事前评估报告，涉及项目 21 个。

3、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预算编制有目标”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基本要求，我们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严格控制预算编制过程中的“目标”申报，各部门各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应严格按照政府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财政部门的安排部署,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科学、合理的测算资金需求,编报绩效

目标，基本实现了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的全覆盖。2019 年编报绩效目标项目 360 个，2020 年编报绩效目标项目 694 个，2021 年编报绩效目标三级项目（预算管理一体化项目分级管理要求）749 个，2022 年编报绩效目标二级项目 1424 个，2023 年编报绩效目标项目 3244 个，绩效目标管理范围覆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覆盖中央、省市对下的共同事权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在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的同时，我们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报也实现在全覆盖，2023 年按照预算一体化系统部门单位设置规则，实现了 74 个部门的整体绩效目标编报全覆盖。

4、加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在稳步推进我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基础上，按照《方案》中既定的工作目标要求，各部门各单位要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2022 年绩效运行监控相关的管理办法出台后，我们适时启动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2022 年度针对预算执行对纳入预算的 1362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线下“双监控”，通过监控，对 172 个项目 6491 万元进行预算调剂。

2023 年跟踪监控工作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开展，共计下达监控任务项目 1193 个，目前完成监控任务填报项目 1172 个，完成率 98.2%，红灯预警项目 210 个，黄灯预警项目 90 个。针对

预警项目我们经过逐个认真梳理，主要因为预算支出执行进度底造成系统预警，细分析其原因，系统无法自动统计项目调剂后支出数据，建议进一步完善系统支付数据取数功能，另外，部分待分资金和年中追加事项无法通过系统开展监控工作。

5、开展绩效自评

“预算完成有评价”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通过先期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过程中与部门单位的沟通交流，明显感到部门单位对绩效管理的认知有所提升、理念有所转变、业务水平大幅提升。在此基础上，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我们适时启动了项目预算完成绩效自评工作，2022 年通过纸质化报表完成 2021 年度 1183 个项目绩效自评价，2023 年通过一体化系统完成 2022 年度 1313 个项目绩效自评价，涉及金额 214491 万元。由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还在进一步完善中，目前，通过信息化手段只能对批复的项目支出，针对预算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导致年中通过待分项目分配的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还无法实现绩效自评。在监督绩效自评工作完成的同时，我们专门印发了《关于对 2022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结果抽查复核的通知》（襄财预〔2023〕2 号）文件，抽查工作主要以服务、指导为目的，旨在提高预算单位开展自评工作填报内容的规范性、准确性。

6、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为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让部门（单位）树立绩效管

理理念，对绩效评价有直观的认识，按照上级安排部署，我县财政启动了重点支出项目事后评价工作，2019年以来开展重点支出评价项目210个，其中：2019年39个、2020年40个、2021年41个（整体评价2个部门）、2022年40个（整体评价9个部门）、2023年50个（6个运行监控）。重点评价资金类型涵盖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社保基金、政府债券资金，评价资金级次涵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预算安排资金，评价项目类别涵盖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政府债券项目、政府采购项目、社保基金项目。

7、注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绩效评价是关键，结果应用是核心。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果才能客观真实地反映项目的管理水平和实际执行情况，从而提出科学合理的整改方案及建议。为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对应用的影响，我们在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过程中强化对第三方机构的业务约束，建立了评价工作分阶段工作成果报告制，加强评价机构、被评价单位、财政部门的三方沟通机制，把意见分歧解决在过程中，从而提升评价结果的客观性。

在提升评价报告的同时，也参照上级部门制定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办法，重点还是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与项目单位共同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努力促进项目顺利实施。通过结果应用促进了项目管理，但在应用方面与资金直接挂钩效果不明显，我们仅是

在 2022 年度根据绩效运行监控结果调减预算 6491 万元，通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暂缓一个项目资金拨付，涉及资金每年 500 余万元。在 2023 年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对部门项目进行重点跟踪过程中，根据跟踪评价结果，收回闲置资金 90 万元，其他项目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正在整改中，属于经常性项目或年度预算安排同类项目要求把整改措施落实到年度预算编制中。

8、预算绩效信息公开

按照《襄垣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要求：“财政部门要根据工作推进情况,逐步将重要绩效目标随同预算报送同级人大审查，2022 年起将重大政策、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与决算草案同步报送同级人大,并依法予以公开。”我县在 2023 年度预算公开时将上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40 个项目及结果予以公开，同时将预算批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并与预算草案同步报送政府、人大。

二、主要做法

在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逐渐常态开展下和各项工作机制不断健全下，为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2023 年我们以提质增效为工作目标，努力促进各项管理制度高效落实，以“服务”为工作抓手，深度参与预算管理，站在预算的角度去开展绩效管理。

2023 年我们提早谋划，早做准备，根据省、市 2024 年部门

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对“三保”保基本民生项目、县级刚性支出项目，历时 2 个月时间从政策、实施内容、资金测算与项目单位进行了逐个项梳理并整理汇编成册，并协调相关业务股室组成汇审小组，集中办公，及时沟通交流，通过对项目的梳理对预算部门职能、项目信息有了比较全面的了解，打破了原来仅通过一体化系统单位填报的有限信息去开展绩效管理的束缚，为在全过程预算管理中开展绩效目标审核、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奠定基础，尽可能的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做到目标审的准、评价结论客观、结果应用有据。

在提升自升业务认知和能力的同时，我们也至立于提升管理，在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过程中，建立第三方机构、被评价单位、财政相关业务股三方沟通机制，根所评价工作开展的重要工作节点，实行工作阶段小结、阶段成果三方确认，以达到最终评价结论三方均无异议，确保评价结果应用有力。

在结合我县实际，努力创新工作的同时，2023 年度我们还与山西省绩效评价行业协会共同完成了省厅确定我县为县级政府财政运行试点综合绩效评价工作，在评价过程中我们全程参与，与省厅绩效处、预算处、专家老师、评价团队就评价指标体系的建立、指标值的设定、评价过程资料数据的获取进行了深入的交流探讨，最终完成了省对我县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评价得分为 91.55 分，评定等级为“优”。通过县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评价

先行先试，为我县提升财政管理积累了宝贵经验，为进一步规范业务管理指明了方向。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1、建立分部门分单位指标体系

绩效目标编审是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源头和起点，也是实现绩效管理工作关口前移的重要手段。绩效目标设置得不合理、不规范、不准确，将导致后续的预算执行监控、绩效评价缺乏参照。破解项目单位如何报“准”目标，是我们下一步工作的重心，也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来“回头看”发现的不足，目标设定的准确性、指标取值的合理性严重影响到开展绩效管理的结果。立足解决业务难点，提升业务水平，我们拟计划结合党政机关机构改革，重新梳理各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结合部门单位职能定位和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情况及本部门本行业规范标准，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充分发挥部门与财政业务联动性，必要时借助第三方专业机构专业技术力量，建立分部门分单位指标体系，争取做到目标指向明确，指标取值依据充分，最终实现指标体系维护进系统，预算部门和单位对经常性项目绩效指标即填即用。

2、尝试建立绩效目标评审机制

绩效目标管理一项技术性较强的常态化工作，需要财政和预算部门共同在实际工作中不断总结经验并梳理问题，逐步完善方

式方法，最终形成一套合理可行的绩效目标编审规范流程，建立部门内部业务与财务的协同机制、建立财政内部业务与绩效的协同机制、建立绩效与预算的协同机制。为提高绩效目标评审结果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客观性，可以采取资质认证与专业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广泛吸纳合适的行业领域专家，依托专家和第三方机构等社会专业资源组建“部门+财政+专家”绩效目标评审小组，对各部门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进行评审，逐步推动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从规范化向科学化转变。

襄垣县财政局

2024年5月8日